镇雄县重大建设项目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在标注范围内至少选择其一公开，法律法规规章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 事项	二级 事项						全社会	特定 群体	主动	依申请	县级	乡级
19	征收土地信息	征收土地信息	征地告知书以及履行征地报批前程序的相关证明材料 建设项目用地呈报说明书 农用地转用方案 补充耕地方案 征收土地方案 供地方案 征地批后实施中征地公告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意见》《关于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信息形成20个工作日内公开；其中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行政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	赤水源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		√			√